

证券代码：874023 证券简称：传美讯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1,434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9,94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5,625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5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6,963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58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 亿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

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姓名	角色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肖强光	项目合伙人	2013 年	2002 年	2013 年 11 月	2024 年	4
吴小亚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2 年	2017 年	2012 年 8 月	2024 年	2
朱敏	质量控制复核人	1995 年	1993 年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超过 10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肖强光	2025 年 10 月 24 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对在东莞市贝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报项目中存在的未对发

					行人收购子公司相关整合情况、研发人员认定等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的问题采取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	--	--	--	--	---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26.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6.50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以及其他需要回避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进行了全面审查，认为该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和专业能力，拥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和诚信记录，与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影

响独立性的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本次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